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丽政办发〔2022〕34号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加快推进丽水市农村寄递物流体系 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关于加快推进丽水市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
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加快推进丽水市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

加快推进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是实现农产品进城、消费品下乡的重要渠道，对满足农民生产生活需要、释放农村消费潜力、促进乡村振兴具有重要意义。为加快推进丽水市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补齐农村寄递物流短板弱项，提升发展质效，进一步满足广大农民对更高标准、更多种类的寄递服务需求，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21〕29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健全县、乡、村三级寄递服务体系，补齐农村寄递物流基础设施短板弱项，推动城乡均衡发展，促进群众就业创业，更好满足农村生产生活和消费升级需求，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服务国内大循环、高质量发展建设丽水共同富裕美好社会山区样板做出贡献。

二、实施原则

坚持普惠城乡、服务便民。突出邮政快递基本公共服务属性，

聚焦补齐农村寄递物流基础设施短板，全面提升城乡寄递服务均等化水平，助力农民增收和农村消费升级。

坚持政府引导、市场推动。着力优化政策环境、加强统筹协调，充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创新发展活力，积极参与建设完善城乡寄递物流体系。

坚持多跨协同、聚合统筹。促进寄递物流与城乡各产业领域深度融合，强化部门协同联动，统筹推进城乡寄递物流网络共建共享、资源互用互补。

坚持因地制宜、多元模式。根据各地基础设施、经济环境、产业结构等，推行一县一策、一乡（镇）一策，因地制宜多元化构建县、乡、村三级寄递物流体系。

坚持数字赋能、智惠服务。构建丽水市农村商贸物流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强化信息流、物流、商流、资金流的融合，促进上下游产业链数据开放共享，实现流程再造，优化资源配置。

坚持党建统领、全域覆盖。践行“两山”理念，推动快递物流行业高质量绿色发展，坚持党建统领，实现全域寄递物流服务均等化，打造富有丽水山区特色的“丽水山递”区域品牌。

三、总体目标

全市9县（市、区）全覆盖建成县级公共物流配送中心；142个乡镇全覆盖建成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设置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点服务覆盖全市1890个建制村；以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点

为基础，建成集金融、通讯、电商等高频需求服务功能的村级数字化“共富驿站”720个，提供一站式便民、惠民服务。

——到2022年底，全市建设110个村级“共富驿站”。

——到2023年底，全市建设610个村级“共富驿站”。

——到2024年底，全市142个乡镇基本完成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全覆盖。

——到2025年底，全市9县（市、区）完成县级公共物流配送中心建设。

到2025年底，主要快递品牌服务全面进村，建制村“共富驿站”等快递物流综合服务点可持续运行，建成与农村群众美好生活用邮需要相匹配，与浙江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相协调的衔接城乡、普惠便民、运转高效、系统完善、安全畅通的农村寄递物流服务体系。

四、重点任务

（一）深化“快递进村”，提升进村水平。发挥政府推动和政策引领作用，统筹农村地区寄递物流资源，鼓励邮政、快递、交通、供销、商贸流通等企业深化合作，采取多种方式合作共建共用末端配送网络，实现不同主体之间标准互认和服务互补，在设施建设、运营维护、安全责任等方面实现有效衔接，有效降低农村末端寄递成本。深化农业、商务、交通和邮政等相关部门系统平台互联互通，有效整合种植养殖、生产加工、线上销售和快递

物流等信息资源，构建丽水市农村商贸物流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加强农村商贸物流信息的收集、整理、发布和交易。推广遂昌“1+9+120”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体系建设模式，发挥邮政企业乡村服务网络优势，强化邮政企业兜底保障作用，支持邮政企业提升农村邮政基本公共服务能力，鼓励统一建设、统一分拣、统一配送、统一制定服务规范和收益分配机制，提高农村寄递物流“最后一公里”配送效率。实施“快递进村、党员到户”制度，对接党员包干到户责任制，鼓励基层党员入列“红色代办员”服务队伍，为残疾孤寡老人、低保困难家庭和行动不便群众等群体代办农村寄递物流业务，形成县、乡、村三级全领域党员志愿“丽水山递”服务矩阵。（市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供销社、市邮政分公司，各县〔市、区〕政府）

（二）加强基础建设，补齐短板弱项。落实邮政快递基本公共服务标准，按照《丽水市基本公共服务标准》，落实县、乡、村三级快递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9县（市、区）域物流中心的建设和升级改造，建成集物流、邮件快件处理、电商仓储、商超仓配为一体的县级公共物流配送中心，实现邮快件处理中心、农村物流共配中心、农产品冷链物流中心、电商仓配中心“四合一”，鼓励配备自动化分拣线，提高邮快件中转、分拨处理效率，降低寄递企业运营成本。整合提升乡镇快递服务资源，统筹乡镇邮政局所、快递网点、电商服务站、客运站、供销基层社，规划

建设“一站多能、多网共用、统一管理、集中配送”的乡镇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增强对乡村的辐射能力。加快补齐全市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点建设短板，建设“共富驿站”，制定建制村“共富驿站”建设标准，充分利用村委会闲置用房、村级党群服务中心、村邮站、村级文化礼堂及附属用房、便利店（超市）等资源，进行规范提升、功能叠加，打造成为“共富驿站”。鼓励关联企业投资建设，实现数据共享、信息互联互通。积极推进农村客货邮在体制机制、基础设施、运营线路、运输信息等方面深度融合。逐步推进农村客运班车（农村公交）带运邮（快）件服务，探索利用客运场站、货运场站、农村公交首末站等设施和运能，建设客货邮综合服务站，逐步实现多站合一、多点合一。统筹用好现有资金渠道或专项政策，支持农村寄递物流基础设施改造提升，支持有条件的县、乡、村布设智能快递柜，提升末端配送效率。
(各县〔市、区〕政府，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市供销社、市邮政分公司)

(三)服务现代农业，助力农产品进城。聚焦农产品进城“最初一公里”，支持邮政快递企业主动对接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和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为农产品上行提供专业化供应链寄递服务，缩短流通时间、减少产品损耗、提升农产品流通效率和效益，推动“种养基地+生产加工+线上销售+快递物流”等乡村物流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助力农民创收增收，促进农村消费升级。2023年底前在全市建设2-3个农村电商快递协同发展示范县(市、区)。鼓

励邮政快递企业充分发挥邮乐网等自身平台优势，建设“线上线下订购+基地直采直供+邮政快递配送”的农特产品网络营销寄递服务体系。重点打造“一市一品”“一县一品”寄递服务农特产品项目，有效实现“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的双向互通。每个县（市、区）至少培育一个农特产品寄递量“十万级”项目，全市争取培育2个农特产品寄递量“千万级”“百万级”项目。（市邮政管理局、市邮政分公司、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供销社，各县〔市、区〕政府）

（四）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强行业监管。简化农村快递末端网点备案手续，取消不合理、不必要限制，鼓励发展农村快递末端服务。创新发展，积极探索符合农村实际的快递经营业务模式，鼓励业务量较小的山区快递企业加盟服务多个快递品牌，实行集约化经营。鼓励电商企业、寄递企业和社会资本参与农村综合寄递物流配送服务。支持中邮驿站、菜鸟乡村等末端服务平台参与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建设，吸纳农村劳动力就业创业。加强寄递物流服务监管和运输安全管理，完善消费者投诉申诉机制，依法查处未按约定地址投递、违规收费等行为，促进公平竞争，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坚持市场运营机制与社会责任担当相结合，制定快递企业进村服务指标体系，定期公布“快递进村”服务情况。（市邮政管理局、市人力社保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邮政分公司，各县〔市、区〕政府）

五、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保障。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加快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的重要意义，要将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纳入相关规划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范畴，把建设农村寄递物流体系作为改善民生、服务乡村振兴的重大实事工程，建立和完善多部门共同参加的推进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协调机制和会商机制。

(二) 强化财政支持。市、县两级财政要加大投入力度，统筹使用现有领域支持快递业发展的各类资金，对日发件量达到一定规模的快递企业给予适当补助。对乡镇和农村站点的建设和运营给予政策保障及资金支持，可以按照进村件数或者邮路公里数等给予政策和资金支持，支持“丽水山递”建设的实施。

(三) 强化人才支撑。建立人才计划政策体系，引导农村物流各类人才向乡村流动聚焦，为返乡创业人才提供各类政策、资金和技术支持。完善人才选拔培养体系，加强对农村物流干部队伍建设、配备和管理，组织各级干部参加冷链、快递、电商等农村物流相关培训，倾力培育工匠型、专家型和领军型山递精英方阵。加强人才保障管理体系，坚持“党员倍增计划”和快递物流行业“绿谷先锋”评选表彰向农村基层倾斜。

(四) 强化督导考核。各级各部门要强化责任落实、按照本实施方案提出的要求，加强工作统筹，整合资源要素，形成工作合力，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具体方案和任务清单，出台相应支持政

策，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做法，打造一批“丽水山递”阵地集群。各县（市、区）要进一步细化实施方案、实施计划，制定实施细则，明确具体职责和责任部门。市政府建立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专项工作督查评价机制，定期通报，工作推进情况纳入年度考核评价体系，扎实有效推动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附件：丽水市高质量推进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任务分解
(2022—2025年)

附件

丽水市高质量推进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任务分解 (2022—2025年)

重点任务 区 县	县级公共物流 配送中心 (2025年)	乡镇寄递物流 综合服务站		建制村“共富驿站”	
		2023年	2024年	2022年	2023年
莲都区	1	6	3	15	80
青田县	1	20	8	20	105
缙云县	1	10	5	15	80
遂昌县	1	12	6	10	60
松阳县	1	11	5	10	60
云和县	1	4	2	5	30
庆元县	1	11	5	10	60
景宁县	1	13	6	10	55
龙泉市	1	10	5	15	80
全市合计	9	97	45	110	610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办公室，丽水军分区，市法院，市检察院。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4日印发
